

民國風雲人物印象記

(一) 黃天邁

歲月匆匆，舊游似夢。回憶多年往事，令我懷念的，倒不是個人的升沉顯晦，而是與幾位前輩長官的遇合。我在外交界是科班出身，前後服務了二十多年。在情報單位是半路出家，也服務了二十多年，都與遇合有關。可惜我沒有寫日記的習慣，有關遺墨照片又在離亂中散失。半個多世紀來的際遇，確值得紀念。

現趁記憶力尚未喪失，追述前輩嘉言懿行，生活軼事，以誌景仰。

王寵惠法學權威

王寵惠字亮疇（以下稱亮老），廣東東莞人。亮老於民國十八年出任國際法法庭法官，長駐海牙。每逢休假，常到巴黎。我在使館宴會中得炙光儀，多承訓誨。亮老請外國友人筵敘，常邀我作陪。後來我隨代表辦事處搬到日內瓦。有一天駐法使館來電：亮老要我馬上去巴黎。我不知爲了何事，火速動身前往。到巴黎後往謁亮老，亮老笑着說：「我最近就要回國，我走以前，想吃你和張小姐的訂婚喜酒。」

王寵惠博士（1881—1958）民國十年任司法總長時的風相。



先室張雅南女士畢業於巴黎政治大學，爲中國女性在該校畢業的第一人。畢業後先任駐法辦事處秘書，後任駐法使館隨員，也是中國女性任外交官的第一人。我們時相過從，情投意合。亮老知道的很清楚，常對我們作會心的微笑。亮老爲我們主持訂婚後回國。我也返日內瓦。亮老到南京後，託囑外交部長王正廷（儒堂）先生，調我到巴黎。不久部令發表，調我任駐法使館三等秘書，與先室同事。由高魯（曙青）公使證婚，在使館舉行結婚酒會。可惜「月老」在國內不及參加。當天收到他的賀電。高公使回國後，一等秘書謝維麟（振叔）代理館務。謝代

辦追隨亮老多年。亮老返海牙任所後，每次來巴黎，都在使館晚餐（謝氏伉儷及我夫婦住使館二樓）。亮老喜吃海鮮，進餐時煙酒不斷。我們經常喝白葡萄酒，飯後喝白蘭地或橘子酒。亮老不打麻將，和我們打「十點半」或小撲克。他極穩健，向不「偷鷄」。贏了很高興，輸了就说：「你們又贏了我好幾本書。」我說我也輸。他說：「你們左荷包右荷包，左輸右贏。我最不合算。」亮老閉居極富風趣，與我們親如家人。

亮老反對跳舞，說是「狗打架」。有時邀我一人去看大馬戲，說太驚險，太太們不應該看。亮老在德國喝啤酒很出名，尤其喝黑啤酒。黑啤酒在法國不易找到。我知道有一家咖啡店賣黑啤酒，我常陪亮老去光顧。亮老常說：「我一生喝的酒可沉一條輪船，吸的香煙可燒掉一幢洋樓。」亮老爲法學權威，奧行闊深，無人能及。在巴黎喜逛書店，在書店裏停留時間很久，但一進百貨公司，就不耐煩，我也是如此，所以常陪亮老去買書。亮老於書無所不讀，買的書英、法、德文都有，硬性的居多。每次返海牙時，都是滿載而歸。

亮老立身謹嚴，守法務實，絲毫不苟。他在歐洲旅行，過國境時，必據實報稅。他堅囑同人

，如帶煙酒，不可超出限額。持用外交護照，行李本可不受檢查，但亮老仍告訴我們，不許攜帶「私貨」。

亮老外出，注意儀表。西裝必燙得平，皮鞋必揩得亮。又注意細節，飯店餐館如何點菜，小賬應付多少，必和我們仔細商酌。亮老一生位望通顯，兩袖清風，純是書生本色。

廿二年我回國省親，假滿調任駐棉蘭領事。

廿六年亮老出任外交部長，調升我為駐巴黎總領事。我於赴任前回國述職。時值八一三抗戰序幕展開。亮老身膺重寄，折衝樽俎，應付艱難。我辭行時他對我說：「國家正值危急存亡之秋，不能計個人安危。在國外更要居安思危，竭智盡忠，以報黨國。」諄諄教誨，語重心長。

抗戰後期，我轉業情報單位，勝利後來台，每逢年節，我都去王公館拜候。亮老健康大遜往



伍朝樞 (1886—1934) 任外交部長時的照相

昔，煙酒皆受醫生及夫人限制，頗感不快。四十七年亮老謝世，我適行役越南，未能親臨祭奠，抱憾終天。

伍朝樞外交世家

民國十八年，我國出席國聯第十屆大會首席代表為駐美公使伍朝樞（梯雲）。伍公使是黨國元老伍廷芳（秩庸）先生之哲嗣，可謂外交世家。代表辦事處處長為吳凱聲，前在上海做律師，黃綠派任外交官，十足外行（吳後來任汪偽組織偽職）。二等秘書陳定，三等秘書羅世安、方寶璽，隨員沈本強和我。我仍負責原來分配的業務。由各館選派充任代表團顧問專門委員等約五六人。伍公使帶來秘書梁璽立，是一位法學學者。他不喜事務交際工作，於是我充任臨時助手。伍公使講效率，重視時間。他強調辦事用科



羅文幹民國二十二年任外交部長時的照相。

學方法，說話要有確實依據。他說：「我國外交官積習太深。以『多做多錯，少做少錯，不做不錯。』為座右銘。我們外交如何辦得好？」有些同人聽了伍公使這一番話，覺得很不自在，認為這位「美國派」代表不好伺候。其實伍公使對部屬要求嚴而不苛，性急而從不發怒。豪爽曠度，神采卓犖，令人敬畏。

我在伍公使辦公室親聆警款，獲益不少。有一次一位外國記者來電話，請約時來見公使。我請示公使，他說：「告訴他九點十三分來。」我只得遵辦。心裏覺得奇怪，不說九點十分，或九點十五分，而說九點十三分。後來得便問公使，他說：「很簡單。我第一個客人九點十分走。留三分鐘以備走的遲退或來的早到，剛好。」

又有一次有「瑞士俱樂部」請伍公使午餐並演講。公使問我俱樂部會員都是些什麼人，規矩不規矩。我說都是當地士紳。公使問有何根據。我只好跑一趟國聯圖書館，東找西找，給我找到一本介紹日內瓦社交活動的小冊子。其中有「瑞士俱樂部」的會員名錄，註明職業身分。我送給公使看，這才接受邀請。

伍公使此次出席大會，要想將我國廢除不平等條約的推動，在國際論壇呼籲。出席大會演說時，主張依據國聯盟約第十九條，修改不適用於國際條約。不用說，不平等條約就是不適用於條約。盟約第十九條規定：「大會可隨時請會員國重行考慮已不適用於國際條約，以及國際情勢，

以免危及世界和平。」伍公使演詞精彩，語驚四座。

第一次世界大戰協約國戰勝後，簽訂凡爾賽條約。連續簽訂對奧、匈牙利、土耳其條約。重新劃分領土疆域，建立新興國家。德國於國聯成立後六年進入國聯，為常任理事之一。英法一方面要防止德國軍國主義之復活，一方面維護新興國家領土之完整。如果條約，牽涉範圍太廣，影



林森先生（前排中）訪法歸國後路過上海與上海市長吳鐵城（右）秘書長俞鴻鈞（左）合影。

響既成事實之現狀。因之條約一事，英法必然反對。伍公使提出第十九條，正觸及微妙問題，難獲共鳴。可是我國不平等條約問題藉此引起國際間的注意和關懷，也是精神上的收穫。

大會期中，伍朝樞公使鼓勵我去多會場旁聽。當時在大會中風頭最健的代表是法國外長白里安（Aristide Briand），是一位雄辯家，他上台一講就是一小時，譯完由一位資深老太婆譯員譯成英文，又是一小時

（彼時尚無現場耳機傳譯設備）。懂法文的代表們儘可在聽完白氏演說後離場。只懂英文而不懂法文的代表們不能無禮貌離開，又要繼續聽英文翻譯，真是疲勞轟炸。話雖如此，白氏演說時，還是座無虛席，掌聲頻頻。

伍公使堅守「工作時工作，遊玩時遊玩」的原則，每逢週末，戴上鴨舌帽，背上照像機，同夫人往附近名勝遊覽。我也常陪末座。日內瓦市位置雷蒙湖（Lac Lemon）兩岸，湖水清瑩如鑑，沿岸乘汽艇出遊，風景絕佳。山色湖光，令人心曠神怡。

我調職巴黎後，伍公使偕夫人來我家晚餐。開留聲機跳舞，伍公使興趣甚濃。他問我在日內瓦時怕不怕他，我說：「我從中學到大學，老師都是美國人，我習慣了他們的作風。」伍公使大笑。

伍公使禿頂，幾乎牛山濯濯。他說：「有一次和胡漢民、王亮疇兩位閒談。胡先生說：『你二人的號應該互換一下。亮疇頭髮很多，梯髮如雲，應該叫梯雲。』我忍不住問：『我又怎麼能叫亮疇呢？』胡先生說：『你的頭髮亮，亮得使人愁！（疇同音）』」有人勸伍公使戴假髮，他說：「假髮女人才戴。西方很多大人物到中年禿頂，受人尊敬。何必冒充少年，讓人瞧不起。」

王景岐折衷樽俎

民國十七年，北伐成功，全國統一，國民政府奠都南京。國際聯盟在日內瓦召開第九屆大會，國府令派駐美公使施肇基（植之），駐比公使王景岐（石孫）為出席大會代表。施公使因病請辭，由王公使任首席代表。第二代表為駐法公使館代辦齊致（雲青）。顧問及專門委員五人，由駐外各使館辦事秘書中選派。

當時代表辦事處附設巴黎駐法使館內。國聯大會開會期間，辦事處同人前往日內瓦，為代表團成員。（十八年辦事處遷駐日內瓦。）辦事處規模很小，有二等秘書一人，三等秘書二人，無主事雇員。我是隨員，職位最低，年紀最輕。所有收發、管檔、翻譯、繕寫、打字，由我一人担任。

王公使使駐比使館調來秘書一人，打問書員一人。辦事處同人及代表團顧問專門委員分散住各飯店，聯繫不便。這種臨時拼湊的代表團，顯然缺乏行政效率，工作默契與合作也差。王公使支撐全局，彈思極慮，常有匹馬單槍之感。

王公使辦公室即在所住飯店套房內，一間是公使和夫人的臥室，一間客廳，一間辦公室。秘書羅懷及比籍打字員在辦公室辦公。國聯秘書處送來文件，照例由我翻譯，交羅秘書轉呈公使。

有一天羅秘書說公使要見我。我敲門進入公使房間，夫人亦在座。王公使藹然可親。他稱讀我的譯文，垂詢我求學及工作經過。我據實陳述。他問我翻譯工作以前做過沒有，我說在大學畢業前做了兩年外交部譯員。不需上班，文件領回，譯好送部。每月照字數計酬，為額外人員。我曾譯過華盛頓會議部份會議紀錄。他又問我通幾種外國語文。我說英法文說寫可以勉強應付，略諳德文。王公使很高興，對我勉勵有加。並囑回巴黎後到巴黎大學或政治大學深造。

王公使約我談話第二天，要我搬到他的辦公室辦公。羅秘書是越南華僑，中法文還不錯，可惜他不修邊幅，口齒又不甚清。他只管總務財務。有關公使交際約會，交我負責。

王公使國學淵深，精通英、法、德、俄四國文字。英法語同樣流利。我初出茅廬，學疏識淺，近侍帷幄，不敢不兢兢業業。我除處理經營業務外，尚須接聽電話。每晚加班，王公使時予慰勞。

各國代表輪流在大會作政策性演說。王公使

於演說前夕，在辦公室背着手踱步，用法文口授，由打字員打成底稿，經斟酌修改後再打。定稿後由我譯成中文，以便譯要電部。

王公使出席演說時，我夾着公文包隨同前往大會會場。演詞重點在宣揚國策，強調國際關係平等互惠，並引用國父孫中山先生遺囑「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」，「瓊瑋博辯，贏得全場熱烈掌聲。接着難題來了。部令我國競選國聯非常任理事。國聯常任理事為英、法、德、義、日五國。非常任理事僅有五個席位（後增至十席）。依地區分配原則，輪流出任。此次輪到波斯（即今之伊朗），已內定。

國聯組織原為美國總統威爾遜十四點和平計劃之一。後遭美國參議院否決，美國未能參加國聯，結果由英法兩巨頭操縱。當時秘書長為英國人，副秘書長為法國人。歐洲及中南美小國代表說法文的居多，無形中成一「法語系」有左右大會的趨勢。我方表示競選意願後，英法以有成見在先，對我國不予支持，當選希望甚微。

我代表團團員通法文的極少，人事關係不熟，雖經分頭活動，終以形格勢禁，成績欠佳。王公使孤軍奮鬥，他歎息着說：「這是知其不可為而為。我們還未出師，誰知道要打敗仗，但我全國統一的革命政府剛成立，要國際間認識這個政府，認識我們維護世界和平和國家獨立的國策。

大會選舉非常任理事投票那天，波斯獲得過半數票當選（會員國五十六，過半數二十九），我國獲得游離票十幾票，也算難能可貴了。王公

使要我立即電外交部。我的公文包內只有報告書選電稿一紙，將數字填上，請公使畫行後譯發。

大會閉幕後，各賦歸程。王公使旋奉約令回國，助修對比條約。回國路經巴黎，特別約我話別。我說我已遲囑在巴黎大學法學院博士班註冊上課。政治大學需整天上課，辦事處工作繁忙，無法分身。王公使勉以「書生報國」。他說：「將來有機會希望再度共事。」臨行以留別留比同學詩稿見贈。現只記得四句：「半生辛苦知無補，今日當初一樣難。豈有大言驚絕海，空將隻手挽狂瀾。」愛國憂時，具見抱負。

二十五年，王公使出使瑞典、挪威。後調駐波蘭公使。第二次世界大戰，波京淪陷。王公使力疾撤僑，幾經危難，積勞逝世。政府特予明令褒揚。我屢蹶東西，學問功業一無成就，有負前輩期許，至感愧疚。

林子超謙冲和易

林子超（森）先生於民國十九年以立法院副院長身份到巴黎。高公使派我做林先生的臨時隨從。林先生留有花白鬚鬚，長度約為于右老的美髯三分之一，戴金絲眼鏡，穿長袍馬褂，西裝褲，黑皮鞋，戴呢呢帽，有時拿一根手杖。面目慈祥，謙冲和易。他住在巴黎鬧區一家中等飯店。他說英語，在飯店裏可以應付裕如，外出就需要我陪伴了。

我們參觀凡爾賽宮、拿破崙墓、各博物院。羅浮宮（Louvre）去了四次。林先生欣賞名彫刻家羅丹（Rodin）和浪漫派畫家德拉克拉（De

「Lacoin」的作品，最感興趣的是中國瓷器。館中陳列明清花瓶，還有乾隆大瓷盤。林先生說：「這大概是從圓明園搶回來的。」我們每天上午去羅浮宮，一停留就是三小時。然後到拉丁區中國餐館午餐。我們常去上海樓。點的菜都很清淡，離不開豆腐菠菜，不喝酒，林先生自己帶有茶葉。看書侍役將茶葉放在燙熱的茶壺內，用滾開水一沖，正好飯後飲用。

林先生走在街上，引來不少人注視。巴黎人看慣外國服裝。如印度王子回教教主也穿他們的特有服裝。但穿長袍馬褂的倒是少見。有一次我們上巴黎鐵塔（Tour Eiffel），在升降機中有一法國人問我：「這位老先生一定是位中國大官。我可不可以向他致敬？」我說老先生只講英文。法國人說他也懂英文。於是走到林先生面前與林先生交談，執禮甚恭。但始終彼此未通姓名。

我們去參觀蠟人館（Museum Grévin），館中陳列蠟人像，與真人一般大小，或坐或立，栩栩如生。造像有歷史上及當代名人。林先生正在闌干旁靜立，有一個小女孩想摸他的鬚鬚，發現不是蠟人，她大吃一驚，林先生笑着對她說了一聲「Bonjour」。館中有兩特區，一個是耶穌一生事蹟，一個是拿破崙一生事蹟。我在欣賞拿破崙崑宮廷宴會場面時，一回頭看不見林先生。我在館中繞了一圈也找不到。好在他住的飯店就在附近，我去去飯店，他房門鑰匙不在櫃台。我上樓敲門進入房間，林先生安然坐在那裏。他說：「對不起，我有點疲倦，回來休息。你正在神交拿破崙，不好打擾，所以來一個『F. Pranchi』Leave

。」

林先生問我：「茶花女是否真有其人？」我說：「是的，她有墳在蒙瑪特（Montmartre），墓碑刻着她的名字，是化名不是本名。有人說是假的。」林先生說：「管她真假，我們去憑吊一番。」彼時使館同人還沒有自用汽車，我們叫了一部計程車。我告訴司機去茶花女墳，他點頭微笑，一直送我們到蒙瑪特公墓。進了墓園，很快就找到我們的目標。墳前放着許多已枯萎的花。林先生繞墳一週，對我說：「我們忘記帶花來。」

林先生回國前送我一個銀質煙盒，選刻上英文字。他走後我向使館會計同事報帳。過了幾天我向他借錢。他說：「公使說你們夫婦的薪水合起來比他的多，你墊的起。而且林先生對你十分賞識。你這趟差事非常值得，花錢是小事。」

廿一年林子超先生出任國務院主席。我回重慶時曾去官邸晉見。他對巴黎之遊印象深刻。對我備極關懷，獎飾有加。三十二年林先生逝世，我參加了國葬典禮。魯殿靈光，永懷景慕。

羅文幹明辨卓識

利害。世人只顧利害，不顧是非，所以天下大亂，國家多故。」

羅部長延攬人才，提攜後進。但看不只起外交好而無學識操守的人。他說：「沒有強烈的國家意識，沒有超人的智慧和膽識，會說幾句流利外語，只能做洋員買辦，不配做外交官。」

劉師舜（琴五）先生未進外交部前，經先嚴極力推荐，羅部長親自登門造訪，敦請劉先生到部工作。我同學胡慶育兄高考及格後，分發外交部，久無下文。他上書羅部長自薦。羅部長立即召見，並派工作。羅部長告訴我：「胡慶育是一個人才。」劉、胡兩位後來都做過次長大使，名重一時。

羅部長酒量甚豪，後因目疾戒酒。他不打麻將，好「吃狗肉」（即推牌九），但在南京時代，已不彈此調。他同時兼司法行政部部長。簿書執筆，深夜及星期日亦不得休息，體康大受影響。

他對外人不亢不卑，堅持原則，絕不動搖。日本駐南京副領事藏本失踪，日本乘機敲詐，砲艦駛至下關，情勢險惡。羅部長鎮靜應付，不為所屈。終於藏本出現，日本人自覺難堪。

日本在成都未得我政府同意，擅添設領事。引起公憤。日本記者二人被當地民眾毆斃，日本企圖擴大事態。羅部長從容響應，以外交方式解決。

司法方面，羅部長大刀闊斧，嚴懲官邪。有某法院院長劣跡彰聞，部中擬將其免職，某鉅公來電為之說項，羅部長手令某院長立即免職後，

電復某鉅公：「某日電致悉：某院長已有明令免職矣。謹復。」

我假期滿後，準備返巴黎任所。羅部長不要我回去，調我去荷屬棉蘭做領事。我說我現在巴黎大學攻讀法學博士學位。已考取公法證書，論文將近完成。羅部長說：「你多多磨練就是學問。有學位而不會做事，只是一個無用的書呆子。棉蘭的荷蘭地方官及華僑不易應付。前任領事，一個被福建幫趕走，一個被廣府幫趕走。我要你去，正好考驗你的膽識和才華。」我不能拒絕。部令發表後，有幾位同事對我說：「棉蘭去不得，事不好辦，館裏又窮，何不請換一個好缺？」我一笑置之。我到棉蘭任所後，一般老僑領對我這個二十八歲的領事，頗為輕視。在職四年，組訓僑衆，團結幫派。在轄區內各城市成立中華商會十五處，合組中華商會聯合會。為維護爭取僑衆權益，不惜與荷蘭官員抗爭。全僑自動發起籌建領事館館舍。後因我調職，不克實現。

二十六年王亮老繼任外交部長，調我升任駐巴黎總領事，並訪問國連職。我到部後，徐謨（叔謨）次長告訴我：「你調職命令發表後第三天，荷蘭代辦來見我。他說荷蘭政府列你為『不受歡迎人員』（Persona non Grata）撤銷你的『領事承認狀』（Exequatur）。我告訴他：『你們晚了一步，黃領事已奉調駐巴黎總領事了！』」

後來羅部長一度往廣西開礦失利。嗣任西南聯大教授及參政員。羅部長一生耿介清廉。舊例外交部長有特別費，可隨時支用，籠統報銷。羅

部長卸任時，將特別費三十萬元悉數繳還國庫。高風亮節，惜不永年。他曾為我寫一付對聯：「

成

語

追

踪

(十九)

何宇白

書有未曾經我讀，事無不可對人言。」嘉言懿行，永矢弗諼。

飛 部 一 飛

「飛」鳥羣也。翔也。通作蜚。除了當動詞用，敘述鳥飛而外，亦可描述其他物類的飄盪或投擲等動作，如：飛花、飛石。但亦可作形容詞以喻高，如飛樓、飛閣；以喻無原無故之事，如飛語；以喻意外突然發生之事，如飛禍。若當副詞用時，則狀其疾速，如飛報、飛遞，行如飛。還有聲律之抑揚，亦借用飛作聲揚，沉作聲抑，又當作名詞在用。至於姓氏中，亦有姓飛（蜚）廉復姓的，但為數太少。——有關以飛字開頭的成語，計三十一個，但有幾個係大同小異。茲臚述於後：

「飛土逐肉」，謂擲土彈以逐禽獸，「吳越春秋，勾踐陰謀外傳」：「弩生於弓，弓生於彈，彈起（發明）古之孝子，孝子不忍見父母為禽獸所食，故作彈以守之，絕鳥獸之害，故歌曰：『斷竹續竹，飛土逐肉。』（肉指禽獸）。」

「飛文染翰」，喻秀麗之文章。「梁昭明太子文選序」：「詞人才子，則名溢於縹囊（盛書之袋），飛文染翰，則卷盈乎湘帙。」

「飛必冲天」，喻一鳴驚人。典出「韓非

子·喻老」，楚莊王登上國王的寶座，三年來不發佈命令，也不辦理政事。他的右司馬諷示道：「有一隻呆在南山的鳥兒，三年也不長翅膀，既不飛，又不鳴，一聲不響，該叫牠什麼鳥？」莊王答道：「三年不長翅，是正在成長；不飛不鳴，是正觀察一切。現雖不飛，一飛就會冲天；現雖不鳴，一鳴便够驚人。請你放心罷，我會懂的。」果然，半年之後，他便自行處理國政。所廢者十，所起者九，誅了五位大臣，新用了六位有學行而隱居不仕的人才，國家因而大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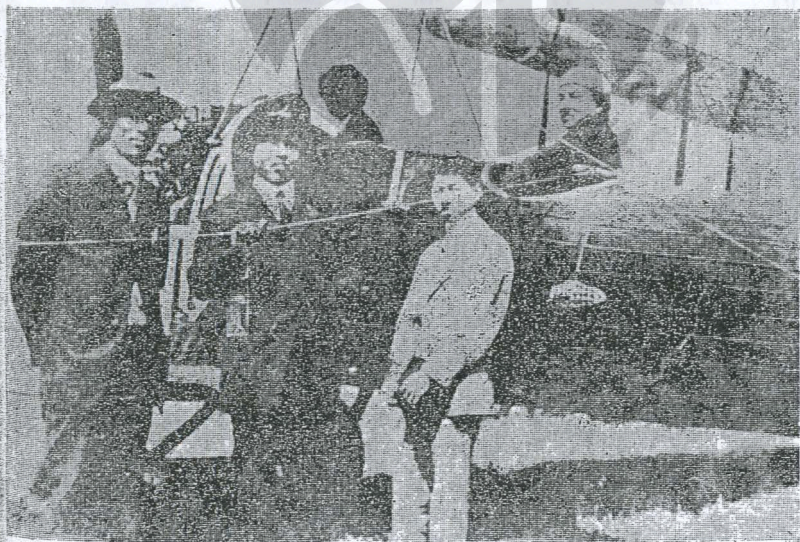
「飛耳長目」，聞見能及之耳目。「管子·九守」：「一曰長目，二曰飛耳，三曰樹明。明知千里之外，隱微之中。」

「飛沙走石」，形容暴風。「華海花廿三回」：「一語未了，不提防西方樹林裡，陡起了一陣撼天動地的狂風，飛沙走石，直向東邊路上刮刺刺的捲去。」

「飛砂走石」，形容怪怪，與前條略同。「警世通言·第四十卷」：「二龍與真君混戰，未分勝敗，忽翻身騰在半空，却要呼風喚雨，飛砂走石，來捉真君。」

圖插「記象印物人雲風國民」邁天黃

(頁八第見文)



(上右) 林森先生早年的照相。
(上左) 王寵惠博士民國十八年任國際法庭法官時的照相。

。影留上機座在森林為圖，頁行飛練訓國美赴派奉森林後命革次二